

证券代码：400204 证券简称：柏龙 3 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亚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对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、财务情况、行业及环境分析、

公司面临的风险等各方面情况做了总结报告。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2024-01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真实、客观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。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继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齐云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6日